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徐櫻
電話：03-5216121#276
電子信箱：0530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0746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文及競賽簡章 (376580000A_1120074630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20074630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20074630_ATTACH3.odt)

主旨：函轉「112年度教育部氣候變遷教育教案設計競賽」資
訊，請各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5月5日師大環教字第
11210126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此競賽旨在因應《氣候變遷因應法》第42條第5款：「於各
級學校推動以永續發展為導向之氣候變遷教育，培育師
資，研發與編製教材，培育未來因應氣候變遷之跨領域人
才」，並結合我國2050淨零排放路徑，設計不受傳統框架
及議題限制之教案，強化我國高中、國中及小學教師之氣
候變遷教學能力。
- 三、競賽主題為「全力因應氣候變遷，達到2050淨零排放」，
請以此為核心概念設計單一教案，並融入聯合國永續發展
目標(SDGs)，兼顧經濟、社會、環境面向，符合以永續發
展為導向之要旨。
- 四、競賽期程、參賽對象與參賽方式等資訊如下：



(一)報名方式：本競賽一律採網路報名，<https://reurl.cc/LN0o29>，成功報名之後，將會以Email通知，詳細辦法請參考簡章（附件）。

(二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2年5月30日（星期二）晚間23:59分截止。

(三)作品格式：每校報名件數不限，皆可獨立或協作完成，每參賽團隊繳交1份以「氣候變遷」為核心主題之教學教案，詳細格式請參閱簡章。

(四)作品人數限制：每位教師至多以參與2件作品創作為限，每件作品報名人數以3人為限（參賽人員確認後即無法更改）。

(五)作品繳交期限：即日起至112年7月31日（星期一）晚間23:59分截止。

(六)參賽對象：全國現任教於公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或立案之私立中、小學教師。

五、獎勵方式：以參賽隊伍為單位，取前三名，分別獲得新臺幣3萬、1萬5,000元、1萬元獎勵，另取佳作團隊1組，可獲得獎金5,000元，最終得獎結果由審查委員會決議獲獎名單或從缺。

六、獲獎結果公告平台及日期：112年8月31日（星期四）於教育部氣候變遷教學資訊平臺(<https://climatechange.tw/>)公布競賽結果。

七、相關內容請詳閱附件。倘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該校永續管理與環境教育研究所葉欣誠教授研究室，電話：02-7749-6564；電子郵件：ntnugiee406@gmail.com，助理陳小

姐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